

嚴衍著

通鑑補正略

商務印書館發行

通

嚴

江苏鹽业学院圖書館

藏書章

商務印書館發行

正

略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十月初版

通鑑補正略一冊

(33332)

每冊定價大洋貳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著者 嚴

衍

發行人

王

上海河南路

五

印刷所

商

上海河南路

館

發行所

商

上海及各埠

館

五三二七上

平

(本書校對者宮 秀)

學

嚴先生 衍傳 潛研堂文集

嚴先生衍字永思嘉定人明萬曆中補縣學生與李流芳龔方中友善時邑中諸名宿皆以詩文自名先生獨專心古學恥以詞華炫世年四十有一讀司馬溫公資治通鑑而好之晨夕探索至忘寢食又以溫公著書意在資治故朝章國政述之獨詳而家乘世譜紀之或略其於人也顯榮者多而遺逸則略方正者多而節俠則略丈夫者多而婦女則略乃援引正史及他書以補之或補爲正文或補爲分注其補正文之例有二有通鑑所已載而事或闕而不周文或簡而不暢則逐節補之有通鑑所未載而事有關於國家言有係於勸懲則特筆補之其補分注之例有三一曰附錄事雖可采而或涉於瑣或近於幻故不以入正文一曰備考通鑑之所載如此它書之所載如彼雖兩不相合而事屬可疑故兩存之一曰補注胡身之注所未備或有譌舛則以己意釋之其所取材則十七史居十之九稗官野史居十之一而要以法戒爲主其有關勸懲雖小史必錄苟無所取則義雖正史亦刪要使學者欲攷興亡則觀政於朝欲知淳薄則觀風於野欲樹宏猷則法古人之大道欲脩細行則拾往哲之餘芳人無隱顯道在者爲師行無平奇濟物者爲尙蓋其自序如此又謂周社雖滅秦命未膺昭襄雖強不當遽以紀年朱梁石晉之惡浮於黃巢周雖彼善於此然北漢未亡柴氏豈得臣之故於周報入秦之後改稱前列國五季迭興之世改稱後列國進蜀漢於正統黜武氏爲附載此又取紫陽綱目之義以彌縫本書之闕者也當時無通史學者咸笑以爲迂惟黃淳耀歎以爲絕倫而談允厚爲之參校史傳攷訂遺漏先生嘗謂允厚曰人之聰明百倍於我者有之才學千倍於我者

有之而不能成此書者不如我之一也子之一不如我而聰明過我我所以不可無子也書成允厚爲之序且摘通鑑遺失若干事謂日食地震水旱蝗饑郊天祀廟行幸還宮命相封王皆通鑑所慎重而書者也而漢以前缺者十之一漢以後缺者十之三宋孝武大明五年初立馳道自閭闔門至朱雀門又自承明門至元武門所謂南北兩馳道及孝武崩乃罷之而通鑑但書罷不書立是爲無首李憲據淮南稱帝光武遣揚武將軍馬成擊之圍憲於舒建武六年馬成拔舒憲亡走其軍士帛意斬憲而降封帛意爲漁浦侯通鑑於馬成拔舒帛意斬憲事闕而不書是爲無尾禿髮傳檀爲乞伏熾磐所滅虜其太子虎臺以虎臺妹爲后其後熾磐后與虎臺謀殺熾磐事露皆見殺通鑑於晉義熙十年已預書熾磐殺虎臺至宋景平元年又詳書之豆盧欽望爲文昌右相本在聖曆二年八月而通鑑於神功元年八月聖曆二年兩書之其罷爲太子賓客本在久視元年二月而通鑑於聖曆元年二月久視元年二月兩書之聖曆元年十一月始置控鶴監吉頊與張易之張昌宗皆爲控鶴監供奉而通鑑於是年三月便書頊與二張同爲控鶴監供奉失其序矣晉永和三年趙麻秋攻枹罕寧戎校尉張璠固守大城太元元年苻堅伐涼州張天錫遣征東將軍掌據率衆三萬軍於洪池攻十六國春秋與晉書載記此二事本是一人之事但載記作張據十六國春秋作常據通鑑先書張璠後書常璠而又譌常爲掌名與姓俱歧矣毛寶子穆之小字虎生而通鑑於建元二年書穆之寶之子於太和四年書虎生寶之子前稱名後稱字宋武陵王贊小字智隨而通鑑於泰始六年書智隨其後又書贊名與字相歧矣晉咸和八年書慕容軌遣庶弟建武將軍幼稚討母弟仁於平郭兵敗幼稚爲仁所獲至咸康二年仁敗則云慕容幼慕容稚皆東走幼中道而還是分一人爲二人晉元興二年姚興遣使

者梁裴張構使沮渠蒙遜而通鑑書秦遣使構梁構至張掖是合二人爲一人宋元嘉七年魏人攻拔虎牢司州刺史尹冲死之而通鑑謂冲與滎陽太守崔模降魏且爲攷異以申之謂崔模士魏爲武陵男宋書爲抗節者誤夫宋書以模爲抗節誠誤至尹冲之死則宋魏史有同辭奈何因模而併誣冲乎唐中宗崩遺詔使相王旦輔政韋溫與宗楚客欲韋后臨朝議削相王輔政之語蘇瓌正色拒之曰遺詔是先帝意安可更改溫楚客大怒竟削之瓌遂稱疾不朝故睿宗卽位下詔褒稱之曰頃者遺恩故託先意昭明姦回動搖內外危逼獨申讜議實挫邪謀此瓌不從韋宗之證也通鑑削去稱疾不朝四字改云懼而從之何其冤也又如張紘還吳迎家道病卒當在建安十七年孫權徙治建業以後而通鑑系於黃龍元年徙都之下亦爲失次梁大寶元年二月至四月紀日干支顛倒且有一月而再書丙午者是不若紫陽氏盡去之之爲愈矣其譏胡注之誤如晉孝武嗜酒流連內殿醒日既少通鑑譌作醒治而注卽云醒而治事之日少是不攷晉本紀也北齊幼主禪位於任城王潛自稱守國天王通鑑譌守國爲宋國而注云齊猶未亡不應遽改國號宋當是宗國是不攷北齊書也周宣帝問鄭譯曰我脚杖痕誰所爲也譯曰事由烏丸軌宇文孝伯因言軌擄鬻事胡誤以事由烏丸軌爲句宇文孝伯屬下讀因注云孝伯何出此言是誣孝伯也先生與允厚於史學皆實事求是不肯妄下雌黃其辨正皆確乎不可易宋季元明儒家好讀綱目如尹起莘劉炎益王幼學徐昭文輩皆淺陋迂腐雖附綱目以傳轉爲本書之累其有功於通鑑者胡身之而後僅見此書耳

通鑑補正略

上卷

卷一

六頁後五行 列改別

二十頁前六行 陽孤改陽狐從史記改

二十三頁前七行 襄陽改襄陵從史記改

二十五頁後四行 剛勁自喜改節廉而自喜從史

記改

二十七頁後三行 立下補僭稱王三字

卷二

二十四頁後四行 高陵君下補顯字涇陽君下補

通鑑補正略

悝字

二十八頁前三行 昭上補屈平及三字

四行 之子下補子字

二十九頁後七行 平原君通鑑原文於此下有平

原君好士一條今按史記趙武靈王十六年納吳

娃則子何之生必在七十八年間也武靈王以

二十七年傳位於何何於是時多則十一少則十

齡耳平原君又其弟也則此時決未及十歲如何

便能養士爲豪俠之行儻此時果能招致天下之

士則其父武靈王爲李充公子成所幽死去此只

四年耳勝何以不能救解好士之效安在愚以爲

封勝之事雖在此年勝之好士未必卽在此年今

移於趙惠文王二十八年平原君薦用趙奢時因

事而出之 移置

卷四

七頁後三行 溫下補宋遂滅三字

卷六

一頁前五行 秦紀一改列國紀

去昭義上三字通鑑於周

亡之後卽以秦紀年按是時六國尙未滅也論地則秦之境不大於齊楚論德則秦之政不勝於趙魏何得蔑視六雄而竟以天之曆數歸之故依綱目之例以甲乙紀年而秦與列國各以年數分紀於下存實錄也

十一頁後三行 樂乘改樂間通鑑據燕世家誤作樂乘按乘趙將也今從趙世家改正

卷七

十三頁前八行 通鑑原文父祖下有以上二字今依史記去之

卷九

十八頁前三行 齊梁反書改齊王田榮反書按史記漢書皆無梁字故去之

二十四頁後九行 周勃灌嬰等改諸將絳灌等通鑑原文從史記陳平世家之文也但楚漢春秋云漢已定天下論羣臣破敵擒將活死不衰絳灌樊噲是也功成名立臣爲爪牙世世相屬百出無邪絳侯周勃是也然則絳灌自是別一人舊說謂絳者絳侯灌者灌嬰謬矣况楚漢春秋陸賈所作與周勃灌嬰同列言之必有實見可信無疑

卷十一

三頁前七行 軍改君

後六行 皆服史記元作皆伏今改從漢書

四頁後八行 分其戶改分其地

卷十二

六頁後十行 相國上補代字

二十三頁前四行 陳豨之反上云張良素多病一

條通鑑置之五年高祖入關下今試觀良言有爲

帝者師封萬戶侯之語則必在封留侯及爲太子

少傅後按良封侯在六年爲太子少傅在十一年

則五年時何得豫言之故移置於此

二十六頁前九行 致上下補上字

卷十三

一頁前七行 高皇后上補附字

二頁前七八行 周呂令武侯澤云澤生時嘗爲周

縣呂縣之令故曰周呂令及死諡曰武注云令武

諡也非是補注

十三頁前二行 吳齊楚合從云此時但有齊兵不

知何以兼言楚楚字豈贅耶抑楚亦有兵而史漏

之耶存疑

十五頁後七行 喋通鑑原文作噍今從漢書改喋

喋與喋通踐履之義喋卽歃血之歃字時京師未

嘗歃血也

十八頁後三行 代王改皇帝上旣云卽天子位此

後便當稱帝不宜復稱代王通鑑於此處及下文

卽夕入未央宮令太尉往諭謁者入宮夜拜宗昌

爲衛將軍皆稱代王故俱易以皇帝二字

二十九頁後二行 席坐下補膏幸上林皇后慎夫

人俱從十一字及坐者坐上林苑中非坐郎署中

也郎署下原文落長布席三字

卷十六

六頁前五行 膠東王漢書吳王傳云齊孝王狐疑

城守不聽三國兵共圍齊張晏注曰三國謂膠西

淄川濟南也通鑑此處何以更有膠東耶

存疑

十三頁後四行 膠西膠東淄川王以此觀之則所

謂三國者乃膠西膠東淄川無濟南也

十六頁後四行 漢書載十月日食事在秋七月之

後夫漢既以建亥之月爲歲首則每歲之末無冬

十月故移置之四年之首然漢書五行志此歲無

日食事

卷十七

二頁前四行 正百萬改正百官

卷十八

二十二頁前三行 西改南

後三行 貨改資

卷十九

九頁後五行 慶改薦

三十二頁後六行 具下補私字

卷二十

一頁後六行 狗馬病改狗馬之心今病云狗馬之

心謂報主之心也史記無之心今三字今依漢書

補之

二十二頁後十行 馳上補初字

二十三頁前三行 當改嘗

卷二十一

六頁前六行 退改收

八頁前九行 時改待

十三頁後二行 岑娶史記作岑娶漢書作岑陳余

據漢書岑陝者其官名也本名軍須靡

後八行 軒改軒

十四頁前十行 名改各

卷二十二

十三頁後八行 未下刪敢字

卷二十三

二頁前十行 殺上補欲字

十九頁後三行 丞相素無守持而爲好言於下言

丞相本非立意與人爲異者但其素行喜爲美好之言以悅下耳師古以爲好與在下之人言議似

失本文語意補於師古原注後作補註

卷二十四

十六頁前九行 通鑑原文令字下增一人字胡氏

通鑑補正略

遂錄師古注曰更令人作媒結婚姻今按漢書令

字下原無人字令指張賀蓋賀爲掖庭令廣漢重

其爲媒介故不敢聽婦言而遂與曾孫今依漢書

去人字顏師古注不可用

二十九頁前四行 後改后

卷二十五

二十二頁後三行 都成侯通鑑元文作成都侯此

承蕭望之傳之誤今從功臣表及霍光傳改正

七行 掖上補昭帝時三字

卷二十七

一頁前八行 耿壽昌奏立常平倉上封爲關內侯

帝紀載於五鳳四年故通鑑因之然神爵四年河

南府丞義已封太守嚴延年稱說壽昌爲常平倉

利百姓則知壽昌之奏立常平實始於神爵四年

五

至五鳳四年朝廷行之五歲民甚以爲便故封以爲關內侯耳今移置立倉事於延年未棄市之前則丞義之言方爲有據而封侯之事仍載之五鳳四年又與帝紀相合也

卷二十九

五頁前十行 寢上補孝昭太后四字

十一頁前二行 永光四年所載中書令至公車凡

四十八字移置於此云上條事通鑑原置之永光

四年六月戊寅日有食之下然按今建昭二年京

房爲攷功課吏法堪猶初言不可後善之乃知堪

卒在京房殺後故移置於此

十三頁前二行 相下補封安樂侯四字

二十六頁前八行 功下補向卽更生也五字

卷三十

八頁前三行 臺通鑑元文誤作毫孟康曰臺肥累皆縣名故屬真定

卷三十一

四頁後五行 先下補受字

十八頁後十行 元改去

二十四頁前三行 季上去十一月三字重出故去

之

卷三十二

二十六頁前六行 輒不二字畢竟是演文持者執

而不從之意師古強解作扶持佐助畢竟不妥

卷三十三

十四頁後九行 宮改室

二十九頁前六行 引改飲

卷三十四

四頁前六行 下改子

六頁前七行 太初下補元將二字宋祁曰予按王

莽傳以識文解釋太初元將之意後人不曉四字

爲號削去元將二字非是

卷三十五

六頁後四行 下改有

八頁後五行 乃改奈

卷三十六

三頁前十行 當改甚

十八頁後十行 王莽上改孺子嬰

二十七頁前八行 皇改黃莽自以爲黃帝之後故

曰予黃帝通鑑誤作皇今從漢書改正

通鑑補正略

卷三十七

一頁前七行 王莽中改附新莽上

八行 始建國元年改新莽始建國元年用

雙行夾寫

十六頁前六行 后下補婉嫕有節操五字

十七頁前四行 出下補謀欲二字

二十九頁後九行 鳥上補初字

十行 子上補以字

三十二頁前八行 西下補河字

後三行 良等下補四人及手殺刀護賊

八字

卷三十八

八頁前四行 封改尉

二十七頁後九行 初下補景帝子三字

七

卷四十

二十八頁前二行 彊改疆
三十一頁後八行 醜改醜

卷四十一

十二頁後八行 烏改焉下同
二十九頁前二行 義改儀
三十二頁前二行 通鑑原文依范升傳載其劾奏
周黨之疏有東海王良一語遂載王良之事於下
今按王良傳良之徵拜諫議大夫在建武三年不
在此年故刪之而移置於八年內

卷四十二

一頁前八行 敦案通鑑目錄於建武六年首載馬
成拔舒斬李憲是此事通鑑原有之當由寫本脫

漏故胡注謂拔胸之上逸拔舒事而嚴氏遂以爲
無尾蓋考之未審也

七頁後十行 猶字通鑑誤作無字敦案通鑑原文
不誤刊本誤耳

卷四十三

一頁前十行 圍武陽十一年岑彭已拔武陽此何
以又圍武陽豈彭既刺之後武陽又爲述所取耶
識之以俟參攷

三頁後九行 咸門咸都北面有二門其西者名咸
門通鑑誤作咸陽門

六頁後一行 而下補已字

七頁後一行 詣下補洛陽二字

十五頁後七行 塞下補自西河至渭橋河上至安
邑太原至井陘中山至鄴皆築保壁起烽燧凡二
十七字

十九頁後八行 十八年下補春字

二十八頁後二行 縣下補數字

卷四十四

二頁前十行 漸改斬

五頁前八行 驚改驚

八頁前十行 宗改宋宋均通鑑原文作宗均此胡

身之據漢司空宗俱碑及宗資墓前碑爲據因徧攷後漢帝紀及姓苑姓纂諸書而改之者也信爲詳核無疑然漢書之爲宋均其來舊矣家傳戶習皆知爲宋均豈知有宗均哉况族姓流傳或亦間有變更如子之爲孔理之爲李亦未可知也故原依漢書改宗作宋

十八頁後一行 京上補初字

二十三頁後七行 陵下補廟號世祖四字

三十頁後四行 女上補少字

三十三頁後四行 通鑑原文改樂官曰太子今考

明帝本紀乃是改太樂爲太子樂非改樂官爲太

子也故改從本紀

三十四頁前五行 戊上補十二月三字

卷四十五

三頁後三行 湖改胡

卷四十六

七頁前八行 心下補而字

十四頁後五行 荆上補三月二字

十九頁前八行 王上補東平獻三字

二十頁前三行 覽改鑒

二十三頁後七行 元和元年改建初九年

二十六頁後八行 視改心

卷四十七

二頁後十行 二改三

七頁後八行 章和元年改元和四年

十五頁前一行 正改正

二十頁前六行 晏晏改塞晏

二十三頁後五行 閻盤通鑑原文誤作閻躡然帝

紀又作閻磐今從資憲傳改

二十四頁後七行 瓌上補景爲汝陽侯五字

二十五頁後五行 名王上補斬字

卷四十八

七頁後三行 暢下補喜字

十二頁前七行 後上補死字

二十八頁前十行 市政市

卷四十九

十二頁後三行 羌下補薄申等八種五字

十五頁前九行 都下補侯字

後四行 郡下補兵字

二十頁後六行 徙上補於是二字

二十一頁前四行 圍改圖

二十二頁前四行 特進侯者侯之加銜特進者也

與諸侯不同故大讎之禮以韋戟桃杖賜公卿將

軍特進侯諸侯注謬

補注

卷五十

二頁前八行 郎下補蜀郡二字

六頁前八行 永寧元年改元初七年

十一頁前二行 建光元年改永寧二年

十五頁前四行 廢鄧氏五侯侯字下俱補鄧氏

二十二頁前五行 延光元年改建光二年

二十六頁後二行 年四十八終者史家究竟言之

耳非此時憲年已四十八也而通鑑綱目於此年

卽書徵君黃憲卒所以啓後人之疑謂郭泰以靈帝三年卒時年四十二去憲之卒已四十九年是憲卒七年而泰始生泰之遊汝南安得與憲相往還不知憲之知名最早則王襲之辟之焉知不在二十上下而泰之出世亦甚早故其傳曰少遊汝南則亦焉知不在二十上下以二十上下之郭泰納交於四十上下之黃憲何不可往還而乃橫生此疑是過信綱目而不能辨其誤漫讀通鑑而不能窺其旨也 辨疑

卷五十一

二十一頁後十行 魔通鑑原文誤作魔

三十頁前三行 司空王襲通鑑原文誤作司徒

後二行 伏從山草通鑑誤作伏在草澤

卷五十二

五頁前八行 丙改甲

二十二頁前一行 燒何原文誤作燒當從帝紀之誤今改從西羌傳

二十五頁後七行 人子改臣子

十行 通鑑原文誤稱樂安爲渤海此

時鴻尙爲樂安王至質帝本初元年五月方徙王渤海且此時鴻尙未薨不宜稱孝鴻薨在桓帝建和元年秋七月故改稱樂安而去孝字

二十七頁前五行 治步原文誤作治步

卷五十三

二頁前六行 盛改甚

四頁後一行 受改授

二十二頁後八行 五月原文誤作四月

卷五十四